#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29日和2016年4月12日发出《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详 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16年4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萝岗区玉岩路12号公司会议室
- (三)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召开 时间: 2016年4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00。网络投票时间: 2016年4月13、14 日; 其中,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年4月14日(星期四)上 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年4月13日15:00至2016年4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卫平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朱卫平先生主持,公司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及股东授权代表共97名,代表股份总数102,952,2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7202%,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7人, 所持股份72,566,6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068%;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80人,所持股份30,385,5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134%。

#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5,5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61%;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46,7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55%。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7,1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284%;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626%。

- 2.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 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2.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 2.1.1 标的公司及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1.2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

果: 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1.3 交易对价及其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1.4 支付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1.5 业绩承诺和补偿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1.6 珠海祥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 同意102, 614, 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584%; 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1.7 标的资产自本次交易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归属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1.8 标的股权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 2.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2.2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2.3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2.4 交易对方认购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 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2.5 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2.6 交易对方认购股份的锁定期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2.7 拟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3 配套融资的发行方案:

# 2.3.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3.2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 同意102, 614, 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0584%; 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3.3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3.4 发行对象、认购方式及认购金额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3.5 锁定期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3.6 配套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3.7 拟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4 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5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 2.5.1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67,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

果: 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2.5.2 公司采取的措施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9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944%;弃权30,5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9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9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378%;弃权3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62%。

# 2.6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102,614,7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9%;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 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7%。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586,3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6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6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1%。

#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49,4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4.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 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5.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 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49,4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6.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 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7. 审议通过《关于〈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49,4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

果: 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8. 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 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9. 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49,4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10.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49,4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11.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63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5%;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4%,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1%。关联股东周利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12.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84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7%;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3%;弃权49,400股,占出 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0%。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13. 审议通过《制定公司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02,842,8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37%; 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83%; 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80%。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结果:同意28,604,45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90%;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0%;弃权49,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20%。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指派李彩霞律师、邹志峰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规范运作指引》、《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冠昊生物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一)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冠昊生物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4日